

式奏申撥度授以神霄照帖及版券等次

與設醮謝師受將歸壇

一如年內有功合訣與循資陞擢即召同品

法官保狀繳申度師如前奏申付度非可慢聽若師非正學弟子躁妄苟簡行之仙

唯一

十

籍未必紀名則天將不臨惟淫祠下鬼纂

名妄興灾禍真司檢察貽罪非輕

一初真受法有功及遷轉既授師傳受仍湏詳述始末年月師資姓名所職某法所積

何功所遷訛何品秩具狀授嗣教天師正

○一玄壇數奏給帖庶得玉籍紀名神人皈仰其或不揣已功蹕等以夸世及不務投師輒便詭機階位妄加陞擢及有不經師付謾寫職階視同虛文有誤玄壇數奏給牒有何効之科律照然戒之誰之

### 幹運造化章

三五飛步罡品

師曰三五之祕夫豈易知

自一生二二生三蓋三氣分而三光明三

光明而三才具自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備而五行全五行全而五星明五

唯三

星明而五嶽峙是以在道則為三清在世

則為三才在神則為三元在人則按三部

又在道則為五老在天則為五星在地則

為五岳在人則為五臟人有天地貌分陰

陽氣道備一身而兼有之自不能使三田

孕秀五臟納靈則去道始遠矣能修之者

三田聚寶五氣朝元魂制魄拘神全氣滿

是謂仙道貴生也不修之者使三魂為三

戶五氣謂五賊五賊為五苦是鬼道貴終

也是以天地之間人為萬物之靈故手指

足履莫非合真步罡之法所由生也夫步

罡者飛天之精矯地之靈運人之真使三

才合德九氣齊并一切鬼神轉旋天地一

步一指一轉一旋造化中全神明在左

一步象太極二步象兩儀三步象三才四

步象四時五步象五行六步象六律七步

象七星八步象八卦九步象九靈乃萬里

之祖也

師曰禹步之法世皆失其真也蓋世人多能言之不誌得之得而不行行之不專故

多不驗今世所行豁落斗乃三五禹步之樞要總河圖錯綜之數豈可輕視為尋常

但所傳差誤而不能變化通靈余今特正其訛以傳其真

師曰一氣分三號玄元始三氣分判則立

三才人身象之清濁之體分為三部部各有神亦曰三田田各有寶故一而二二而三吾身之真也總謂之三元元者大也首

也故易乾卦謂元者善之長也

師曰二五之神貫通天地總歸一身運用

之間有生魁制伏之法應期求禳謝則相

罡者飛天之精矯地之靈運人之真使三

生制伏驅治則相魁凡步罡之際先運出

三元五行之神然後跡復也

師曰五行之祖氣是為五老者始也祖

也引五老之精為五星流五星之精峙而

為五岳配人之身是曰五歲上應五星中

應五岳故神住其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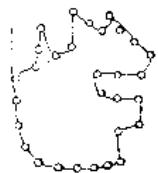
五行五德相生木生火

五行五氣相殺金生木

步中元罡咒 步人之精長陽消陰強我三  
冤城鬼除精禍不能及灾不能侵中元隱  
影葛羅將軍領兵千萬來衛吾身急急如  
律令



上元屬天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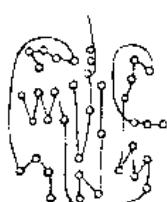
下元屬地罡



步上元罡咒 步天之精役使萬神上元敵。  
身唐宏將軍輔吾正氣辟伏魔神敢有害  
我還看本人邪魔見者化作微塵急急如  
律令

步下元罡咒 跖地之靈人道安全全天固地。  
轉上魁下乾陰闔陽開正氣綿綿鬼不能  
害人不能傷天為我蓋地為我載故有加  
害押送魁罡下元歲形周武將軍隨吾所  
到速衛喜真急急如律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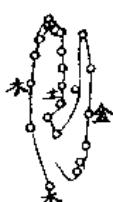
師曰凡有制伏凶惡魁代灾危當先步上  
元罡順例返畢再入中元罡次變為下元  
罡若有制伏凶惡則又變五行相殺罡魁  
制天龍鬼神隨心感召萬無失一秘之



中元屬人罡

三

五行相生罡



師曰凡有制伏凶惡魁代灾危當先步上  
元罡順例返畢再入中元罡次變為下元  
罡若有制伏凶惡則又變五行相殺罡魁  
制天龍鬼神隨心感召萬無失一秘之

下元屬地罡



五行相殺罡

四

相伐鬼妖見者斬頭截腳魔王恐懼上  
推裂敢有犯者水沉幽穴急急如律令  
此罡是金冠木木魁土土魁水水魁火火  
魁金也此制伐則用之

師曰相生罡是木生火也一生一煞皆按水一火二木三金四土五計一十五步三

之道也

呪曰五行相生萬事吉昌水木成就火土

相得金木同行禍變為吉鬼不能害人不能侵死者復生枯者復榮急急如律令

罡可伏任邪指揮鬼神破廟等用世多返用之今正誤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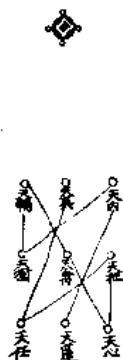
邪魔道秘之秘之  
金光範圍罡

師曰凡登壇闡事存己身為神禹口念呪手掐訣從玉文起午文終足步罡遍履天

地之內金光繞身化形制魔口作唵吽吒利之聲存面前虛空中有炁然一團湧更見青炁自天而下冲開炁然忽見雲中有

金殿樓閣心叩頭三禮朝謁請奏如儀

禹步九靈斗罡



○斗要妙兮十二辰乘光明兮威武陳氣髮  
鬚兮如浮雲七星變兮上應天知變化兮  
有吉凶入天宿兮度天門合六律兮持甲  
乞履天英兮乘天任清冷淵兮可陸沉倚  
天柱兮擁天心從此過兮登天禽倚天輔



日月明乾坤配吾從天蓬入天內畧過天  
衝逢輔退反歸天禽與心對抱天柱兮任  
英會斗道通兮鬼道潰急急如律令  
師曰豁落斗也乃謂之小三五罡世多不知其詳亦以習見為常不知其玄妙也此

兮望天衝入天內兮出天蓬斗道通兮剛  
柔濟添福祿兮留後世出幽冥兮千萬歲  
千鬼萬神自固避急急如律令  
師曰此罡世所行以出斗入斗相反用之  
所以不應今特正之則可以役使鬼神驅

禹王三步九跡罡  
步此罡當念金光呪一句一步呪畢仍  
加斗罡

師曰存己身立在禹鑿龍門之上在風霆  
雲氣之中舉上帝命左手玉訣右手劍訣

勅召萬神隨事發遣



○ 指訣 師曰指訣者所以通真制邪役將治事訣各不一訣有七百餘目今所用者

不多四維八方自四指根逐節數共十二

目以按十二辰於內又分出八卦七星九

宮三臺各主其所行之事又當約而言之

○ 惟中指中文為玉清訣側左為北帝訣名

大然文此二訣總三界萬事宜按行之

○ 叩齒訣 師曰凡叩齒者是集真而集神凡

人体炁散心炁耗真炁不應須用集之所

以叩齒者擊動天門而神炁應故左叩為

鳴天鐘右叩為擊天磬凡制伏驅降用之

至於當門齒上四下四共八齒相叩謂之

鳴法鼓者所以通真格上帝凡朝奏用之

上下三叩成二十四通謂之鳴法鼓當當知此

入戶訣 師曰凡立壇有戶在東南乃異地

戶若靖中入戶則以靖門為戶舉步從此

入先於巽上叩齒十二通心三拜右足先

進左足隨之先存功德使者四人龍虎君

二人立左右又存滿室青黃白三色雲炁

次存香烟成五色氣直上至金闕前次九

拜或心拜亦可

燒香訣 師曰先以左足入戶勿得回顧回顧則致邪當一念寂然存左青龍右白虎

前朱雀後玄武功曹王女乘吾五臟五色

之炁竟上三天當一舉思之更無滯碍覺身中燐燐然微燄是真炁合德也凡燒香並令烈火次多捻香入爐中謂之豐香豐

者多也令烟炁猛一舉上達無留滯若香烟斷滅火力微眇不能超真達靈矣應捻

香尚左手左手者淨手也右手親穢不可拈香也

○ 奏香訣 師曰當存心無外思內無雜想只見目前皆是真光梵炁紫碧之炁彌滿前後一切不思直上十方香十方真炁下映

與香烟接於炁中防佛見無鞅真仙官君

細雨密霧來降各方次至洞案前見香成

五色功曹符吏在空中已身恍如升上三

天親見三清玉帝叩齒三十六通點液九

過然後依科行事師曰初階入道性易流

蕩則心疑不可示以繁文也於簡易中存

觀妙在不言之表矣若能進品升玄自此

而至嗣宗神仙不難學也

唐三

○ 啓奏訣 師曰凡啟奏治病行符先存上丹田元始中丹田道君下丹田老君次三宮

三真並如己形先存下丹田內君與心中道君合而為一立在頂中如金殿中坐已身跪拜密奏所行之事立有感應

朝真謁帝訣 師曰小兆凡人也飲食男女其欲與人不異今乃得佩鑑行法稱為法

師或星冠霞裾欲似仙聖蓋心未寧一氣

仍看亂潘愛觸穢葷汚腥腥當知若何可

以謁上帝於虛無之表也苟無清明之法

則不能感格反以招愆耳故曰雖有惡人

齋戒沐浴亦可以事上帝此之謂也

**齋醮對越訣** 師曰凡醮中朝謁湏按儀式及身與心混融常存見金闕於高穹之上已身不覺在壇惟覺在九霄之上凡口誦心存絕一切妄想如此則大有感格非止外儀也

**祈請訣** 師曰宜於當時數數點檢已身入靖默坐不思凡俗之事氣宇既定頂中虛潤有金樓玉殿見天尊金容坐其中久久存之覺真炁映頂門嚮內微熱此常時訣也有事之時亦如之存運已身恍然跪于天尊前默禱所祝之事萬無不應此宗師節文訓後學之士初階此乃升堂入室妙訣宜秘之毋泄凡俗也

**書符訣** 師曰書符者惟要心定不思外事又要點紀散形庶幾下筆時神不走炁不亂若對本念誦下筆成符眼動意隨心馳筆亂必不能感應須心與符一符與心俱取悉不必回顧吹炁不得作聲下筆書符謂之自傳喜神蓋言心定而端的也後品亦言之甚詳凡初階先宜知此

**玉堂直指** 師曰玉堂乃天心祖法之內祕萬法之所宗三界所仰自漢天師以來獨傳心印別無雜術惟正而已正者不邪之謂歟天以正而覆燾地以正而載持炁以正而運行鬼神以正而役使人以正心而

正身心不正則邪念生六慾起流為禽獸沉為鬼祟在世不正身為姦邪為悖違道不可入真仙之間域也今玉堂大教之出世原於正一天師正則不邪一則不二嗣吾教者有五等凡在世厭塵希真之士初

入壇受天心正法十卷行之三年無輕師慢道之心無始勤終怠之念則許再詞受階七品行及無過進二品佩玉壇正品印受高奔玉京行及一紀驗得即非編庶市井庸流及不是輿臺卑隸刻胥麾吏及非

十三  
是官觀愚蠹竊食方許傳付無上宗旨二十四品并三奔寶鑑玉堂三景之印玉景陸堂之印為嗣教支師支者分派別流之神仙路入希夷之門也若或不遵此訓妄傳輕受則三官糾愆四司錄過天司示憲七祖受報於風刀考身充役於長夜萬懺不洗千真難贖在謹於傳付而已夫行初品宗旨口傳心印計二十事

一日當虔謹修習漸與世事相疎不得混同塵俗作諸不軌事久久戒行昭著當次第傳度也

一存服薦儀結璘之炁惟勤於存運久而真炁灌注噓呵成真不待容心而鬼神畏

流多是無告困極四民不收始授名進納黃冕蓋祚本心入道恐輕賤玄文遺失秘旨罪罰不赦已上係四等傳度獨於第五等係的傳系代嗣師惟正傳一人付二十四禁典玉書付宣和斬邪劍降真制魔之

服矣既受法已畢當以大道為宗祖動心正念勿起邪心

○一每旦習誦真經秘訣作奏香默而存之不得出聲惟心相應不可以事奪而失其常規也

附三

○一遇有凶邪惡祟害民者當一准正教務在必行若有畏心及有諂心反求告於鬼神者是執心不專得罪至大三官糾罰不赦不原

○一當以正念後使天神將吏不得稍用血食以雜靈炁違者三官罰罪

○一當以三光為主蓋三光者天地之眼目陰陽之根本造化之宗祖當存心運真與帝真三景相混為一不惟制伏三界束縛魔靈則自己身有光明萬神畏伏辟尸逐病得道長生以入仙真矣

○一日存三光而服炁夜間存斗以斗罡使身與神為一神與身同炁神炁混融方可為嗣教之士矣

○一當先行三八謝罪之法凡半月一節氣

當出身中官將拜表存修如本法行之不急則身為無過之人始可言嗣玄教

○一每日服三光符以俟感應

○一戒在淫怒常以慈善應世割己周人不得攻師伐本妬賢嫉能口是心非囂訟爭也

附三

○一凡奏香時存五色炁自五歲出結為華蓋上通空玄上帝在空中彷彿瞻見如此則所奏必達也

○一兄書符當入室存定染筆成符閉息心

○一兄書符當入室存定染筆成符閉息心不得作聲握固勃然有勿犯之色身正而心正心靜而神應矣

○一當以一真合道當離一切外事勿得干

○一凡見物莫生貪念當思世事無常惟道長久當在一真則虛無當應一靈矣

○一每出入當存天丁將吏功曹王女石左羅列座下邪不敢侵正炁縱私動止存之如故

○一如每月十直庚申甲子本命三元三會朔望八節五臘當異養思真常能各居敬如賓友則尤為至妙

○一不得內蠱狡賊之心外示慈詳之態不得貪非己之物應營求當以義合得之遙者許自省愆改行謝過不許重犯忌之一事父母以孝不以貧富易其心順奉常令喜悅一佛所親之意是謂不孝不孝罪大無所貸原

○一父母歿當隨力精思祈告上帝援度出幽上生天堂若父母不出幽陰自己仙功亦不能成矣

○一兄弟宗族外親遠戚待以和好不許各黨其一而生事生嗔怨以失骨肉之恩遠者三界鬼神不伏使役宜謹之

○一當行規矩準繩之內存心一有不合宜事隨心改正期與聖賢比肩不可自卑常萌妄作之心

○一太乙齋帝王修之以展禮配天也  
醮事儀範章

九天齋 金錄齋 國家建之祝延國祚也  
王錄齋 修之以保祐后妃六宮也

黃錄大齋 皆有品第要當參考成法勿得

女為之其士庶所建止可謂之醮儀

河圖玄靈等醮 總有數十名目皆醮也古

謂醮者祭之別名也降天帝致萬神莫大

於醮

一國家建醮有三日七日之儀按靈寶經齋

法凡二十七日杜光庭醮品有七十二等

皆國家所用如三洞品格俱有定式

一官民士庶之家設醮齋止以一晝夜為則

亦有建三晝夜七晝夜者不無褒貶反為

招謹如官長尚不至於士庶之家經宿久

留況上帝高居九重下臨凡俗豈有經三

七日晝夜而不逐乎今定醮例凡修醮一

五日先陳設至期則以黎明肅啓深夜解散

庶幾不致瀆聖也其科儀品格載諸玉宸

玄範行移等書臨事取而觀之可也

一開壇建大醮必湏洞天福地宮觀之中為

上其立壇須是方位端正坐北面南如宮

觀元有壇處坐向方位或偏別淨宇下依  
式立壇行事亦可

一允建醮湏是量力所為富則備物貧則隨

宜所市醮需毋用非義之財及與人爭較

價直之物及力有餘而苟且營辦力不及

而勉強經營者皆為不誠難於感格如齋

主係忠孝之家誠碑力之師為代出龍縉

之屬凡事從省應于文字醮獻等亦自然

感懾矣

一醮儀中修用存思訣法並載幹運造化章

其樂具仙仗見天樂儀仗章更不於此詳

註文字行遣俱依玉宸玄範行移所行及酌

秦古式檢目用之如奏帝尊前用奏狀餘

並用申狀神司用公牒之類

一奏狀內聖位並用黃簽帖臨時書填  
一奏狀前帖黃高三寸二分闊二寸四分或

高三寸六分闊三寸為則分單行寫貼黃

後合縫處書臣名用印

一奏狀內倚黃用小黃簽側貼太歲下古式

如此今少用

一奏申狀可漏單聖位者用黃簽側貼兩位

三位四位者用稍闊黃簽當中貼三位五

位以中為尊兩位四位以右為尊聖中寫

御前及聖前或止寫最前一位亦可下界

神祇狀用白簽在人審而用之

一奏申方函面上並不用貼黃亦不稱臣止

書姓名章詞表外函同此如申狀內聖位

多者方函止題最前一位

一奏申狀 上帝狀稱道慈勅旨帝尊稱聖

慈睿旨二后稱宸慈聖旨三清四帝稱陛下二后稱殿 諸帝尊稱御前諸真稱聖

前下界神祇稱神前治前之類

一牒開劄後並批朱公牒書名押字關劄只

押字牒皮正面上書謹字中印法階書名

押字下書封字用二印背書司額牒上書  
主者用二印關劄正面印法階只押字下  
書封字前用一印後用一印

奏申狀並半年用印合縫者書臣名後用  
一印可漏下用一印方函正面上下通用

三印凡牒關帖榜等押字並用印公牒并  
榜太歲一行用四印前用三印關劄半年  
用一印凡用印並從後起

一符簡告文年月一印可漏正面用二印後  
用一印

一符文作方函發者依方函式用印

一奏狀及上界申狀用三炁飛玄玉章或用  
都天大法主印方函兩頭一同或用通章  
印正面用靈寶大法司印中下界申狀用  
靈寶大法司印

一長生符用元始一炁印救苦印用青玄救  
苦印玉札用玉匣司主印凡符文屬玉清  
者並用元始印屬東極者並用救苦印屬  
上清者並用三天太上印

一章表並用九老仙都印青詞用三炁玉章

外函同奏狀式用印當中用三炁玉章兩  
頭或用三天太上印或通章印亦可

一書章每行十七字相去一寸四分乃為一  
行紙高一尺二寸書裏每行二十四字為  
則紙數及行數要合奇數為佳前空兩行

後空三行依常式書  
一書青詞與章表同格不拘字數前空一掌  
後空兩掌為則可漏用黃紙三十奎封外  
用方函

一書奏申章表等專擇靜僻一室中設香案

母令外人得入書寫人須令沐浴更衣入

室凡書章奏等並用紙遮護兩頭母令表  
着其上務在至誠嚴潔

一寫奏申文字不得以人姓名與鬼字為首  
不得畜生靈死抽破人姓名

書等皆合隨文換易

一法師止受都功職錄及昇玄陽光洞淵等  
錄却不受盟威錄或止受都功職錄及中  
盟五雷法錄不受盟威錄或止受都功錄  
及上清錄不受盟威錄或止受都功錄不  
受盟威錄或止受盟威錄却不受都功錄  
並不許開建靈寶齋科蓋出三五正一官  
史二錄不備受則出官有碍皆不可行齋  
事

一都講以下之職亦須備受三五正一靈寶  
務在清潔方可立局下手繕書寫人并幹

局人不許歸家宿食別委一人與之供備  
飲食宿卧去處仍專委一人掌管書寫如  
有錯誤不許剔補並要寫換一副母得苟  
且

一高功法師須備受三五都功錄正一盟威

錄靈寶中盟五法錄靈寶十部妙經及行  
靈寶大法方可依科修建如止受都功盟  
威二錄靈寶眾經及行天樞天心追攝錄  
度等法亦許攝行奏申儀中稱靈寶大法  
司去處及齋科稱盟受三洞寶文王字金

陽光等錄方可同預壇席

一請同齋道眾湧是平日耐於拜跪甘於淡

泊專修香火不貪財方可結立誓盟俾

登壇席要與醮主各裨誠懇祈叩穿是以

昭感格若只務聲音韻美注念不專非惟

枉役精神虛費財寶切恐反遭咎責勞而

無功修建之法全在擇人不可不謹

一執威儀道童湧要先習步虛詞舉唱華夏

吟令熟登壇旋達時隨聲讚詠

一建醮當竭誠格營辦龍繡璧劍之類務在

精好香花油燭一一所需並要潔淨不使

穢觸若臨用有缺則反招譴矣凡設醮以

精專為先龍繡為上香燭度潔次之苟若

有一闕亦醮之瑕玷也修奉之士尤宜謹

守

一若停柩在室不宜開壇建醮如屋宇深澗  
喪在別處不干壇界亦可修奉若有生死  
歿殮未經解除者亦不敢於家庭建立醮  
壇深宜戒之

一燒香不得用灶中灰火焚燒錢幣等不得

### 用油燭燈火點發

天心玄秘章

昔元始天王懸黍於黎土命皇人

以演洞章太上老君陞玉局於成都

張道陵而受經訣道法四十二壇醮

科七十二等流布塵寰宣揚教化後

之歷代嗣教之士積功累行與道合

真心動神隨法靈教闡是以道法符

章分枝異派延蔓繁多流傳于世法

術有三千餘階不能備載今以一二

○

累舉其大槩耳

天醮一十四壇

黃帝醮告章曰凡世人禳禱祭告薦

援祖祢及禳灾救病除道家奉天之

士有祈天醮告之儀其後非奉道教

○

道法三十九階

者若有禳禱薦拔之事止許召請城  
隍社令土地地府冥官母母請天帝  
神祇是以雷霆乃立斬勘之司敢有  
非道教奉天之士而冒干天帝者斬

神誅魂奪筭滅壽可不畏乎

金錄普天大醮三年六百分位

玉錄周天大醮二千四百分位

黃錄羅天大醮一千二百分位

太乙醮 九天醮 河圖三十六天醮

玉匱盟真醮 靈寶自然醮 洞淵三昧醮

消災醮 祿馬轉案醮 九幽醮 迁拔醮

報孝追薦醮

按道門定制云金錄玉錄黃錄三醮

聖位醮狀分數已有定式其常醮有

四十八壇奏獻錢狀或設二十四分

○

三十六分四十二分六十分七十二

分一百二十分二百四十分三百六

十分位醮事之禮像世威儀道在人

弘不可執拘

○

道法三十九階

靈寶度人上經大法 無上三天玉堂大法

清微元降大法 清微神烈大法

上清天心正法 北極天心正法

靈寶六丁秘法 魁罡六鎖秘法

三辟五解秘法 六甲祈禱秘法



|            |          |       |      |     |
|------------|----------|-------|------|-----|
| 發籟         | 震雷       | 年覆星   | 決雲   | 壅水  |
| 凝河         | 滅火       | 馭雲    | 震陣   | 伏申  |
| 火箭         | 結華陰      | 草木化人  | 坐馭   | 水行  |
| 起光         | 隱質       | 變物    | 附夢   | 祛毒  |
| 斬妖怪        | 金剛札      | 無碍通   | 神行   | 禁唇  |
| 無盡丹        | 不竭壺      | 水火瓢   | 益取魚  |     |
| 煮水石        | 佯死       | 飛空住   | 紙鶴飛  |     |
| 鍛其身        | 入壺       |       |      |     |
| 王虛天書大法一十八階 |          |       |      |     |
| 隱形威體       | 驅神入室     | 遊魂三界  |      |     |
| ○超脫生死借屍    | 火假屍體     | 水假    | 金假   |     |
| ○大假木假      | 土假       | 木牛流馬  |      |     |
| ○不用火湯餅自沸   | 喝石石行     | 煎泥成金  |      |     |
| ○化銅鐵為寶     | 移樹核物可至千里 |       |      |     |
| 木雞報曉       | 泥犬吠夜     |       |      |     |
| 通靈秘術大法一十六階 |          |       |      |     |
| 變化         | 附夢       | 交形    | 空中飛行 | 入石壁 |
| 隱形         | 救死回生     | 夜行不照燭 |      |     |
| 長生不死       | 呆賊不去     | 縛賊自至  |      |     |
| 役五通追萬物     | 招神       | 穿地尋戶  | 神帷   |     |

|        |            |
|--------|------------|
| 耳報     | 通天寶鑑大法三十三階 |
| ○長生久視  | 延年益壽       |
| ○出幽入明  | 昇天入地       |
| ○千里神會  | 神遊月宮       |
| ○校胎奪舍  | 日行萬里       |
| ○騎草龍飛空 | 躡鴻毛騰空      |
| ○乾汞成銀  | 九轉靈丹       |
| ○湧泉舟頭  | 縮貨感寶       |
| ○靈砂寶鴟  | 點銅鐵化金銀     |
| ○太極鷺   | 養砂澆淋       |
| ○附体    | 點辛為庚       |
| ○太極鷺   | 召鶴         |
| ○舞仙童   | 圓光         |
| ○過墮追攝  |            |
| ○降筆    |            |
| ○懸絲鷺   |            |
| ○封匣鷺   |            |
| ○道門官制章 |            |
| ○國朝品級  |            |
| ○正二品   | 嗣漢天師真人     |
| ○正六品   | 道錄司左右正一    |
| ○從六品   | 道錄司左右演法    |
| ○正八品   | 道錄司左右至靈    |
| ○從八品   | 道錄司左右玄義    |
| ○從九品   | 道紀司都紀      |

|                  |                |       |
|------------------|----------------|-------|
| 未入流              | 道紀司副都紀         | 道正司道正 |
| 道會司道會            |                |       |
| 真人               | 漢張道陵以天師賜號真人唐李泌 |       |
| 以丞相歸道賜號真人加正一品    |                |       |
| 余酒               | 周成王時以彤伯為祭酒以主親屬 |       |
| 後宣王時大祀南郊以仲山甫為祭酒以 |                |       |
| 主祀事故後世以道士為祭酒之職以主 |                |       |
| 郊天祀事之禮以絳道教此道士有祭酒 |                |       |
| 之職自此始            |                |       |
| 道官               | 周穆王以道士高拱宸為祭酒祀元 |       |
| 始天皇於尹真人草樓此道官之始也  |                |       |
| 道錄               | 宋太宗增道副錄都監首座通鑑為 |       |
| 八員已上總知教門公事       |                |       |
| 道封               | 後周武帝時衛元嵩封蜀郡公蓋道 |       |
| 士受封之始也葉法善玄宗時亦封越國 |                |       |
| 王知遠始也            |                |       |
| 道謚               | 陶弘景羽化梁帝賜謚正白先生此 |       |

其始

道紀 老子曰能知古始是謂道紀故以僧官設僧經道號 黃帝稱牧馬童子曰天師始也漢張道陵亦有天師之称道家立名立號皆取

老子道德經中之古道字玄字妙字今非中國之教外表皆竊取之

衣紩 唐李必生而神靈自狹童時身輕能舉母嘗聞空中絲竹之聲恐飛昇而去母以薺蒜為汁洒其首後代宗時拜相時李輔國專政常妬之必知其不可久處其位乃告歸隱乞為道士帝乃賜紩衣金帶之服道士賜紩自泌始也

黃冠道士 黃帝內傳曰凡奉天道者曰道士周穆王於尹真人草樓之觀召幽逸人祀其香火以奉天帝謂之道士此道士於官觀祀天帝自此始

蓋道士之衣冠皆黃帝之衣冠故名黃冠所行者黃帝之事所言者老子之道故名道士不異服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不異

言非先王之言不敢言不去姓不忘親也

不毀形不忘孝也以道為教不悖天也不事外教不悖土也以中國人奉中國之道是體天之道因地之利以修身也故能飛昇冲舉憑虛御風神超物外上朝太清得

造化之妙與天為徒可以通天地之靈格神明之德役鬼神驅雷電致風雨撫星辰斬邪精消疫癘致太平此自三皇開闢以來試之驗者也道之為教見於此

都監 隋文帝始以玄都觀主王延為威儀

之官如今之監齋之職是也周避諱改為

赤文天律章

止取生人所犯天條者錄之其鬼神

所犯者不錄見女青天律

法官 漢張道陵始有驅雷役鬼之事行其

而故犯者減壽一紀

一行法官妄以正法示之非人者減壽一紀

違者徒三年故犯者加一等

一行法官所在去處見水旱盜賊若為害執

一條律違者先減一身後殃九祖

一法官行法並陽行陰報不得姑動終怠違者減身殃及九祖

一行法官補奏弟子銜位籍注左判官方許補左大判官次許補右大判官違者並各

徒九年知而保奏者並各除名減身罪殃

三代

一法官及道士俗人六戊日而燒香進章上表閑申天曹者減身知而故犯者殃及九

祖風刀萬刲不原非佩鑑者減三等

一行法官非斬鬼而口中非時稱急急如律令者減壽半紀

一行法官篆符而以筆頭指左者徒九年知而故犯者減壽一紀

一行法官敕水而以水盂左轉者徒九年知

民者狡猾之人許令立便申奏待天譴誅

戮達者徒三年若差官誅戮而其人不如

所申狀內之意者加一等若有人果如申

狀內坐說者加二官

一行法官行持不精到處行役神吏不擇紙

筆便寫符敕水者天司養道之資令使

見身窮窘

一行法官非時妄動神吏侵害生民者減壽

半紀

一行法官無故不得妄入正神廟宇及持正

法而妄擒正神者徒二年如是法官出入

正廟前後不迎送加舉者非

一行法官受民間詞狀而不能即時行遣者

法而妄擒正神者徒二年如是法官出入

正廟前後不迎送加舉者非

一行法官出入見民間私祀邪神滛鬼者仰

即時遣神吏擒縛依律斷罪如或見聞而不根治者徒三年

一行法官持齋奉戒而或犯者徒七年

一行法官被人陽病而故意行陽符陰病而行陰符或左然而右生有傷於人徒九年

如未有昭報不辨陰陽者非

一行法官妄以行法增崇一言毀及同寮應

行法者徒五年如辦論公事曲直及探正

法而爭者非

一行法官妄以正法傳之非人意求財利者

減壽一紀

一行法官職列七品者錄功不書過若能進章

表知其官職特而作過者減壽半紀

一行法官以正法而為戲者徒三年

一行法官被民間請符乞水而妄以人情艱

阻者徒六年被請符而反輕正法不給付

者非

一行法官纂符故意倒書橫寫及朱書不從

左墨書不從右者徒一年

一行法官奏弟子傳法度師北院出官者令

從北院計銜南院出官者令從南院計銜

違者徒八年

一行法官奏弟子傳法看其人心術正方可

保奏如或人情或以勢力而亂奏者並各

徒三年若得其人者補三官

一行法官傳受弟子不問男官女官並湏得人

一行法官奏弟子名姓用庚申甲子二日保

奏不論有無品人並得參佩正法及便宜

申請令入四五品官者聽

一行法官非庚申甲子日而輒欲申請非次

遷擢者並各徒九年再三申請者減壽半

紀

一行法官傳弟子正法者湏得已身佩受一

千日外方許保奏違者除名落職徒三年

一行法官傳受弟子正法湏得給統兵印并都

攝符令其統制神吏驅役鬼神統兵印文

仙都總攝之印作兩行墨篆都攝符即三

元符也以黃絹篆之於符兩節寫墨敕給

付某人收執驅斬一切神鬼後度師寫姓

名僉押違此者神吏不聽傳法人驅使遂

為虛設非徒行法無益又且天譴必臨

一行法官傳受弟子有始而無終者不盡其所

學者徒九年如弟子學而有始無終者亦如之知而故犯者加一等若弟子而不問

師而不傳者非

一行法官傳受弟子不問男官女官並湏得人

而傳不得妄泄違者徒三年

一法官說話口是心非者徒二年如事出不得已者非諸法官妄以己身尊崇斥叱弟子者徒三年

一法官見世間有異常人者許令上章表或

申狀被坐此人所為外函上寫朱表不下

天曹直進太上御前以待差官超擢填上

元八品仙官見缺如是常日章表申狀而不經諸司檢驅者徒八年

一法官傳受弟子秘訣而隱真出偽或傳而留一字或呪是而訣非或訣是而呪非者徒六年知而故犯者加一等

一法官職列仙卿者許奏斬伏魔等使違者准前律

一法官職列帝君品者許辭奏五徵四賈等官及充替應有司仙官鬼官者許

一法官職列高真者許奏洞陽等帝君違者准前律

一法官職列上章典者許進章表違者徒六年

一法官不受都功錄者不得申黃刺及進章表違者徒三年知而故犯者滅身或不知者積罪愆盈差三官追取令使萬劫受罪或入石炭等獄

一法官職列七品不許牒天曹并五徵及六品官方許違者減壽半紀知而故犯者加一等

一法官職列南司及品官者許令其便宜申奏

一法官職列北司及品官者許遷入南司從別計銜違者除名落籍舉過不論功

一法官職列九品者不許牒地司及八品方許違者徒三年

一法官職列入品者許奏左大判官違者准前律

一法官職列五品者許奏七品官職違者准前律論罪

一法官職列四上仙者許奏上宰違者准前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四相者許奏仙卿違者准依前律斷罪

一法官職九天諸使者許奏仙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諸司君者許奏上宰及真人并判酆都等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諸司君者許奏上宰及真人并判酆都等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諸司君者許奏上宰及真人并判酆都等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諸司君者許奏上宰及真人并判酆都等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諸司君者許奏上宰及真人并判酆都等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諸司君者許奏上宰及真人并判酆都等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一法官職列真人者許奏使違者准依前律

以已勝他人者徒三年

一法官進章上表朝禮而失儀杖三官卑卑

者徒九年

一法官道士俗人為人設醮衣冠不整肅而輒登壇者減壽半紀茹葷酒者永入酆都

七祖受罪如未開壇而登壇者非

一法官道士行持滅裂為人開奏進上表章

而不如式希求財利及不至誠者減壽半

紀知而故犯者加一等

一法官道士入壇闕白章表言語重疊及朝

禮非儀存念雜真并以手觸天門先以右足登壇者徒三年

一法官道士申狀內坐說甚時拜上朱章

而非其時者徒九年

一法官道士受三洞大洞錄經者不論天下

極品仙官及鬼神並可指揮驅使或受經而無錄或受錄而無經者同

一法官道士能以秘文呪法而身歷天曹進

章上表朝禮上真者須得經諸司取稟然後方得前往如官及七品者非得經歷諸

司者聽遠者除名

一法官道士能以太上秘文呪訣進章拜表

得報應而泄人者減壽一紀

一法官道士進上章表惟天樞院申狀玄都

黃刺章表頭上醮意不得差錯一字違者

醮為虛設章表不達上醮官閑奏名各徒

五年

一法官道士列銜差錯及冒稱官位者減壽

半紀

一法官道士俗人受正一鑑者方許閑行文

牒及申黃刺遠者徒九年

一法官道士拜表上章而不五重下封者徒

四年

一法官道士申狀不合稱臣而稱者減壽半

紀知而故犯者加一等

一法官道士申狀合稱臣而不稱者徒三年

知而故犯者徒九年

一法官道士進章表醮意不得過一百七十

六字違者並各徒四年醮詞冒濫聽者同

知而故犯者加一等

一法官道士為人申章進表濫得加法其餘

醮巡隨力建功請行法事如或貧窮下賤

力所不及一燈一花亦自足矣但不至誠

者徒五年

一法官道士設醮登壇而不恭謹反譖喧

譖斜目曲視背立唾痰呼童婢僕不以臣

禮者減壽半紀知而故犯者加一等

一法官道士進章上表而不合格式者徒二

年錯二字者加一等錯二字者不達高功

醮主並徒九年

一法官道士進遷拔章只填金錄白簡八十

副黃錄齋只得奠簡八十副進八十一說

章只得奠八百副過此數副者並不執用

醮主閑奏並各徒九年知而故犯者加一

等

一法官道士不及五品已上並不受都功錄

而閑行文書詔書追魂者減壽半紀知而故犯者加一等

一法官道士官及五品而行詔書者濫得朱

書牒內云伏龍混洞赤文女青詔命許令

告下十方無極世界禱官之庭灑祓亡人

進入道宮以副太上好生者如違此誥詔書陰界並不執用閻秦醮主各徒三年

一奠簡每面長九寸厚二分濶二寸四分正而寫咒背面篆符外用青絹或紗盛之如

力不及紙亦可用遼此式者南昌地府並不許執用遂爲虛設閻秦醮主並各徒二年

○一民間設醮不得燒檀香安息香乳香但只以百和香則上真降鑒有力者燒降真香足矣違者三代家親責罪已身受殃法官道士減壽三年

一生民毀謗正法背向邪者誅五代已身萬事不遂父母妻子感受其殃身歿之後送下酆都萬劫不原

一生民以正爲邪以邪爲正謗罵法官如此之人身歿之後考入酆都七祖九先感受其禍已身見在必多殃咎如佩錄者加二等已甚者杖罪多寡減壽

一生民特教損壞官觀毀經罵道侵寇良民

者減壽已甚者滅身殃九祖

一生民狡猾爲害於人者九祖受殃身謝之後淪沒陰司萬劫不原法官道士見滅已

一生民於觀宇名山及經書符篆所在之處身

腥言穢語者徒一年法官道士加一等

一生民妄效法官步履星斗者徒二年履真

人星者減壽三年法官道士加一等

一生民呪詛天地日月躲露三光呵風指雨怨咎天地者徒九年法官道士加一等

一生民以灶內火燒香對比小遺被人持戒者徒三年法官道士加一等

一生民茹葷飲酒登上三清殿及對上真者徒六年知而故犯者加一等法官道士加二等

一生民妄祀淫鬼及不干祀典神鬼者徒二年

一生民病苦求覓符水而不至誠者徒二年

一生民建齋設醮反不至誠者徒三年

一生民將經書文字秘訣符篆入穢污之處

者徒二年行法官道士加一等

一生民不奏名姓傳受秘法盜視靈文者徒三年

一生民不行正法若家盈藏秘法者徒二年

一生民怨望君主不孝尊親不友兄弟不信師友不睦夫婦不恤貧窮反憎凌辱者徒二年甚者滅身

一生民不睦夫婦不恤貧窮反憎凌辱者徒二年甚者滅身